

证券代码：831025

证券简称：万兴隆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环保”）前期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为富龙环保在银行融资总额不超过 3 亿人民币提供 49%比例担保，合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74528 亿元，担保期限为 15 年内（公告编号：2020-006）。

现因富龙环保要调整还款计划，银行要求增加公司持有的广东能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能态环保）12%股权（即实缴资本 1080 万元）做为质押，具体质押期限根据与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31 日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园北园金融路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园北园金融路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综合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废矿物油（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其他废物（HW49）】及批发、零售以上危险废物的环保再生产品、基础油；焚烧处理危险废物【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感光材料废物（HW16）、其他废物（HW49）】；环保技术研发、推广及应用，信息咨询、交流服务；环境影响评价咨询；环保设备及产品的研发、维护及销售与安装；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废水及废气、噪声的治理及处置；土壤修复；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钜铖

控股股东：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富龙环保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且公司董事长何杰钊、副董事长黄寅利均担任富龙环保董事一职，董事张博担任富龙环保监事一职。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52,950,351.4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90,529,571.7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57,704,210.11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3.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3.98%

2024 年度营业收入：20,217,537.88 元

2024 年度利润总额：-89,316,390.12 元

2024 年度净利润：-90,748,772.75 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将公司持有的广东能态环保有限公司 12%股权（即实缴资本 1080 万元）作为质押给到工商银行。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控股子公司富龙环保需要调整银行还款计划，银行要求增加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是为了控股子公司调整银行还款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2,127.5	250.17%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 596. 8	53. 57%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12, 300. 5	253. 74%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12, 127. 5	250. 17%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